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烟台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

编制单位：烟台市林业局

采购单位：烟台市林业局

编制时间：2024年12月04日

一、需求调查情况

本项目不开展需求调查。

二、需求清单

（一）项目概况

烟台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预算：1903400.00 元

一包：1101900.00 元

二包：801500.00 元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1	1	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核心包	C07010100	宗	1	否
2	2	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基础包	C07010100	宗	1	否

四、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第一包：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核心包

（一）项目目标

为全面、准确、客观地掌握烟台市森林、草原、湿地和沙化土地的资源现状及其变化情况，为科学开展林草资源保护修复、监督管理、林长制督查考核等提供决策支撑，为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等提供科学依据。

（二）工作任务以及要求

1. 工作任务

（1）编制《烟台市林草湿沙普查工作市级监理技术方案》，协助采购方制定详细的普查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明确普查的任务、范围、方法、流程和时间安排等。

（2）组建专业的技术团队，为烟台市 15 个区市的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工作提供全面的技术指导，包括培训、答疑、现场指导等。

（3）编制《2024 年林草湿沙普查图斑调查评价市级质量管控技术方法》，负责图斑调查内业检查及汇总工作，按照相关技术规程和要求，对图斑的区划进

行合理性检查，并对内外业调查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协助采购方通过国家和省厅的核查。

(4) 负责莱山区、龙口市、莱阳市、莱州市、招远市、栖霞市、海阳市的图斑调查外业核查工作。

(5) 建立烟台市全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图斑调查数据库。

(6) 编制全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图斑调查技术工作报告和市级质量检查报告。

(7) 制作烟台市全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成果各类分布图，汇总统计烟台市全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成果数据并进行综合分析，编制《烟台市 2024 年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评价成果报告》；出版发行《烟台市林草资源》书籍一部。

2. 质量要求

严格遵循《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技术规程》、《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质量检查办法》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规范及技术规程开展普查工作，确保普查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完整性和规范性。

对普查数据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包括前期准备、外业调查、内业处理、质量检查等各个环节，确保数据质量符合国家和省厅的要求。

普查成果应通过国家和省厅组织的核查，错误率应控制在规定范围内，达到合格及上报标准。

3. 安全要求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加强对普查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确保普查工作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和设备安全。

对普查过程中涉及的各类敏感数据和信息，如地理信息、森林资源分布等，应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加密、访问控制、存储安全等，防止数据泄露和滥用。在项目完成后，按照相关规定妥善处理和销毁敏感数据。

(三) 提交成果

1、《烟台市林草湿沙普查图斑调查工作市级监理技术方案》和《2024 年林草湿沙普查图斑调查评价市级质量管控技术方法》；

- 2、烟台市全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数据库；
- 3、全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图斑调查技术工作报告和市级图斑调查内业质量检查报告；
4. 莱山区、龙口市、莱阳市、莱州市、招远市、栖霞市、海阳市的图斑调查外业核查报告
- 5、烟台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成果统计报表和分布图；
- 6、《烟台市 2024 年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沙化调查评价成果报告》。
- 7、出版发行《烟台市林草资源》书籍一部。

第二包：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基础包

（一）项目目标

开展森林矢量标准地和标准木调查和样地调查工作，为普查全面开展提供基础解译数据库。开展普查试点工作，为全市、全省乃至全国制定普查工作方案和技术细则探索经验。开展地类对接工作，统一普查底图。同时完成部分区市的外业核查工作。

（二）工作任务以及要求

1. 工作任务

- （1）协助采购方完成烟台市森林矢量标准地和标准木调查工作
- （2）协助采购方完成森林、草原、湿地和沙化土地样地调查工作。
- （3）完成烟台市地类对接图斑内业图斑检查和汇总工作，协助采购方通过国家级和省级的核查。
- （4）协助采购方指导蓬莱区开展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试点工作，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
- （5）完成烟台市森林草原湿地沙化普查典型乡镇区划检查并协助采购方通过省级核查。
- （6）负责芝罘区、福山区、牟平区、蓬莱区、黄渤海新区、高新区、昆嵛区、长岛综合试验区的图斑调查外业核查工作。

2. 质量要求

严格遵循《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技术规程》、《不一致图斑内业预判和实地认定及属性标注细则（试行）》、《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问题解

答（一）》、《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问题解答（二）》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规范及技术规程开展相关调查工作，确保相关调查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完整性和规范性。

对标准地和标准木调查数据、样地调查数据、地类对接工作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包括前期准备、外业调查、内业处理、质量检查等各个环节，确保数据质量符合国家和省厅的要求。

3. 安全要求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确保工作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和设备安全。

对工作中涉及的各类敏感数据和信息，如地理信息、森林资源分布等，应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加密、访问控制、存储安全等，防止数据泄露和滥用。在项目完成后，按照相关规定妥善处理和销毁敏感数据。

（三）提交成果

- 1、烟台市森林矢量标准地和标准木数据库；
- 2、《烟台市林草湿地类对接工作市级监理技术方案》；
- 3、烟台市全市森林草原湿地地类对接数据库；
- 4、全市森林草原湿地类对接技术工作报告和市级质量检查报告；
- 5、烟台市森林草原湿地化地类对接成果统计报表；
- 6、《烟台市 2024 年森林草原湿地地类对接工作成果报告》。
- 7、芝罘区、福山区、牟平区、蓬莱区、黄渤海新区、高新区、昆嵛区、长岛综合试验区图斑调查质量检查报告。

三、项目部人员要求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配备合理齐全且具备丰富经验的相应人员组成项目部，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部人员列表、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丰富的森林草原湿地沙化调查工作经验。

五、其他要求：

- 1、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深入、认识准确、思路清晰的对项目的

理解及实施重点难点分析。

2、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科学、合理、完整详实、有针对性的工作方案。

3、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完整详实、科学、合理的工作进度计划。

4、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体系完整、措施有效，提供快速、便捷的技术服务，各环节有技术保障，对项目重点及技术难点有切实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

5、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详细周全、及时有效后续跟踪服务方案。

6、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严格、保密措施科学合理的安全保密措施。

7、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供健全、组织架构及管理职责明晰、内部奖惩管理等制度健全、科学、可行内部管理制度。

注：

1、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后果和费用，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2、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采购人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成交勘察设计资料，如有违反必须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3、供应商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安全、设备安全负责，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2025年8月31日前交付全部成果资料；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 付款方式：采购人于合同签订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且资金到位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工作完成并验收审核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的70%。成交供应商需于采购人每次付款前开具等额的符合税务要求的发票，成交供应商逾期提供发票，采购人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

(4) 服务响应时间：对用户所反映的任何问题立即做出响应，6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